

江苏省档案局 江苏省档案馆

苏档〔2024〕17号

省档案局 省档案馆 关于举办省级单位档案人员继续教育 培训班的通知

省各有关部门和单位：

为更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进一步提高档案从业人员专业素质和职业素养，推进江苏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做示范。根据国家及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相关规定，结合档案专业职称评聘，省档案局、省档案馆与南京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定于2024年4月24日至26日在南京举办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对象

省级机关、团体、企业事业单位专（兼）职档案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1. 习近平文化思想解读。
2. 数字时代档案管理服务智能化建设。
3. 面向高质量发展的档案治理体系。
4. 人工智能与数字档案资料鉴定。
5. 《机关档案管理规定》及档案馆业务规范化建设解读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4月24日报到及缴费，25至26日授课，地点：南京华山饭店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700元，由南京大学统一收取。根据现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，培训费收取方式为POS刷卡、支付宝或微信缴费，不收现金及银行对公转账，缴费方式分线上缴费或现场报名时缴费（具体信息请及时关注报名邮箱）。培训票据信息见附件2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完成规定课程，由南京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发放结业证书，作为本年度继续教育学时证明。
2. 请各有关主管部门及时将此通知转发本系统或直属

单位专（兼）职档案人员。

3. 培训不统一安排住宿，如学员有住宿需求，请自行解决（华山饭店市场营销中心王经理 15996233177）。

4. 报名回执（电子版）于4月19日前发邮箱 nju_dangan2024@126.com，逾期不再办理。

联系人：吴震（南京大学）、徐磊（南京大学）。

电 话：025—89680200。

附件：1. 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报名回执

2. 培训票据信息说明



附件 1

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报名回执

姓 名 _____
性 别 _____
工作单位 _____
票据抬头 _____
票据税号 _____
通讯地址 _____
联系电话 _____

注意事项：

一、此回执请于 4 月 19 日前发至邮箱 nju_dangan2024@126.com，逾期不再受理报名。

二、为确保信息准确，报名回执一人一张，多人报名时请分别填写，请发送电子版（word 版），不要发送照片、图片。

三、仅接受邮箱报名，报名成功后报名编号会反馈到报名邮箱中，敬请留意。

四、票据抬头、税号请务必准确，不可简写或缩写。

附件 2

培训票据信息说明

一、培训的票据为“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（免税）”。

二、票据的抬头（交款人）为单位名称（提供时请务必准确，不要简写），请学员和单位财务确认可正常报销的抬头、税号。

三、收费方式为 POS 机刷卡、微信或者支付宝缴费，不收现金及银行对公转账

四、培训票据为电子票据，培训结束后一周内会反馈到报名邮箱中，敬请留意。

五、请学员务必提供准确信息，一旦缴费完成，票据难以更换。

江苏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		发票代码: 0	
机器编号: 661814567098		发票号码: 0	
开票日期: 2023年10月07日		校验码: 7	
名称: [REDACTED]	纳税人识别号: [REDACTED]	地址、电话: [REDACTED]	开户行及账号: [REDACTED]
货物或应税劳务、服务名称 *非学历教育服务*培训费	规格型号	单位 个	数量 1
		单价 40000.00	金额 40000.00
		税率 免税	税额 ***
合计		¥40000.00	***
价税合计(大写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肆万圆整	(小写) ¥ 40000.00	
名称: 南京大学	纳税人识别号: 12100000466007458M	地址、电话: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63号025-89684117	
开户行及账号: 工行汉口路支行 4301011309001041656		备注: 全市2023年度保密干部专题培训班	
收款人: [REDACTED]	复核: [REDACTED]	开票人: [REDACTED]	销售方:(章) 12100000466007458M 发票专用章

培训票据样张

